

社会责任承诺

2.1 公正性声明

本中心全体人员从事检验检测活动时，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遵循客观独立、公平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恪守职业道德，承担社会责任。

本中心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循客观独立、公平公正、诚实信用原则，恪守职业道德，承担社会责任。

本中心全体人员公正、诚信地从事检验检测活动，确保本中心人员与委托方、数据和结果使用方或者其他相关方不存在影响公平公正的关系。

本中心不录用同时在两个及以上检验检测机构从业的人员。

本中心全体人员不会受到不正当的压力和影响，能独立开展检验检测活动，确保检验检测数据及结果的真实性、客观性、准确性和可追溯性。

本中心不允许转让、出租、出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；不允许伪造、变造、冒用、租借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；不允许使用已失效、撤销、注销的资质认定证书和标志。

本中心及其人员不存在与其从事的检测/校准活动以及出具的数据和结果之间的利益关系；不存在任何与有损于检测/校准判断的独立性和诚信度的活动；不允许参与和检测/校准项目或者类似的竞争性项目有关系的产品设计、研制、生产、供应、安装、使用或者维护活动。

本中心全体人员必须严肃对待各项检验检测和服务工作，对所有客户的检测提供相同质量的服务，做到一视同仁，秉公办事。

2.2 诚信声明

本中心确保所有人员均接受诚信相关的培训，确保每位人员的能力满足工作岗位的要求。

本中心检验检测设备均定期检定或校准，相应设备在规定的检定和校准周期内均进行期间核查。检验检测设施均有利于检验检测活动的开展。

本中心均按照相关检测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，对检测样品的标识、储存、流转和处理进行管理，保护样品安全性和完整性，并保存有关记录。

本中心严格依据检验检测标准、方法和技术规范等要求从事检验检测工作，

确保相关要求的有效性；如有检验检测方法的偏离，均经过技术批准和客户的接受后，方可实施。

本中心均按照检验检测方法中规定的要求，准确、清晰、明确和客观地报告每一项检验检测结果。本中心接受的委托检测，结果仅对检测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。